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二局 编号：临 2017-007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所涉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此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此次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1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关联董事王广钟、邓元发、刘剑斌、郑兴平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度2017年预计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1月6日审议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认为：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性，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该项预案，并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披露的要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因公司2016年度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公司将在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经审计后另行公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采购商品 和接受劳务	中国中铁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90,000
出售商品 和提供劳务	中铁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中国中铁）	500
	中国中铁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50,000
	中铁二局直接和间接控股股东的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1,500
	小计	452,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提供租赁及其他服务	中国中铁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5,000
	中铁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中国中铁）	20
	小计	15,020
承租及其他服务	中国中铁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
	中铁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中国中铁）	30
	中铁二局直接和间接控股股东的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100
	小计	1,130
在关联人财务公司的存款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在关联人财务公司的贷款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在关联人财务公司的其他业务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
合计		958,2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

中铁工是由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大型中央企业。中铁工前身是1950年3月成立的铁道部工程总局和设计总局，后变更为铁道部基本建设总局。1989年7月，铁道部撤销基本建设总局，组建成立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1990年3月，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中铁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207,311.5万元，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中铁工100%的股权，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920房间），法定代表人为李长进，发起设立本公司后，中铁工主要从事股权管理、资产管理以及物业管理业务。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铁工总资产为71,636,445.2万元，净资产为14,343,261.2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62,488,857.2万元，净利润

1,185,502.9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中铁工为中国中铁的控股股东，中国中铁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为中铁工间接控股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铁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铁工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二）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

1、中国中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注册资本：2,284,430.1543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国中铁总资产为71,366,770.500万元，净资产为13,940,112.80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62,108,831.40万元，净利润1,178,611.70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中铁为中国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为中国中铁间接控股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中铁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中铁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财务公司”）

1、中铁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鑫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6号中国中铁大厦C座5层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铁财务公司总资产为4,962,674.87万元，净资产为193,198.41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45,066.23万元，净利润28,435.05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中铁工和中国中铁合计持有中铁财务公司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中铁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或按照协议价。

中铁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上浮，实际执行利率不低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向本公司提供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中铁财务公司保证本公司存款的资金安全，不会被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及控制，在本公司提出资金需求时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更，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类型发生变化，该等关联交易事项采取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定价明确、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方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

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